# 物流合作协议书(精选10篇)

来源：网络 作者：九曲桥畔 更新时间：2024-08-31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物流合作协议书篇一甲方（签章）：...*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物流合作协议书篇一**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乙方调派吨位船舶一艘（船舶吊货设备），应甲方要求由港运至港，按现行包船运输规定办理。

甲方应按乙方指定时间，将货物于天内集中于港，货物集齐后，乙方应在五天内派船装运。

甲方联系到达港同意安排卸货后，经乙方落实并准备接收集货（开集日期由乙方指定）。装船作业时间，自船舶抵港已靠好码头时起于小时内装完货物。

船舶自装货完毕办好手续时起于小时内将货物运到目的港。否则按货规第三条规定承担滞延费用。

乙方在船舶装货完毕启航后，即发报通知甲方做好卸货准备，如需领航时亦需通知甲方按时派引航员领航。费用由方负担。

甲方保证乙方船舶抵达港锚地。自下锚时起于小时内将货卸完。否则甲方按超过时间向乙方交付滞延金每吨时0。075元，在装卸货过程中，因天气影响装卸作业时间，经甲方与乙方船舶签证，可按实际影响时间扣除。

乙方装船时，甲方应派员监装，指导工人按章操作，装完船封好舱，甲方可派押运员（免费一人）随船押运。乙方保证原装原运，除因船舶安全条件所发生的损失外，对于运送货物的数量和质量均由甲方自行负责。

按省水运货物一级运价率以船舶载重吨位计货物运费元，空驶费按运费的50%计（），全船运费为元，一次计收。港口装船费用，按省港口收费规则有关费率计收。卸船等费用，由甲方直接与到达港办理。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甲方应先付给乙方预付运输费用元。乙方在船舶卸完后，以运输费用凭据与甲方一次结算，多退少补。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份。并向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备案，如有未尽事宜，得按省交通厅海上运输管理规定和经济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协商办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物流合作协议书篇二**

甲方：

代表：

地址：

电话：

乙方：

代表：

地址：

电话：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确定乙方为甲方的特约物流公司，现就长期合作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本协议的有效期\_\_\_\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范围及价格表（单位：元）

（1）始开地：

（2）到达地：

（3）市场价：

（4）合作价：

（5）备注：

2、当市场价格下调时，乙方给予甲方的合作价也应相应的下调。乙方应承诺给甲方的合作价应低于同范围的市场价或给其他公司的价格。否则，一经发现，乙方应退还给甲方当次运费的差价，并赔偿当次运费的\_\_\_\_\_\_\_%给甲方作为违约金。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双约定时间、地点、方式或改变其内容完成甲方委托的各项业务。

2、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交准确、齐全的运输信息，因运输信息不准确导致送货错误或重复送货造成的损失和运费由甲方承担。

3、甲方在服务期限内，必须将货物交乙方承运，因乙方无力完成服务要求方可交与第三者承运。

4、甲方委托的货物必须包装完好且符合运输要求，对于包装破损或不符合运输要求的货物，乙方有权拒绝运输。

5、甲方有义务按协议约定时间进行结账，出现违约时承担责任。

6、甲方委托乙方承运的货物，必须保证无违禁品、危险品等，对货物承担法律责任。

1、乙方应按协议要求为甲方及时提供安全、准时的运输服务，在运力紧张的情况下，优先为甲方提供服务。

2、乙方有责任在按双方确认时间将货物安全及时送交收货人收货签收（同城件\_\_\_\_\_\_天之内，偏远地区\_\_\_\_\_\_天）。如有送货延误，每延误1天扣除该单运费的\_\_\_\_\_\_%作为处罚，直到运费全部扣除为止（发生天灾人祸等人力不可抗拒的情况例外）。

3、乙方有为甲方保守商业秘密的义务。

4、乙方应确保运输过程中的货物安全，如因乙方原因造成货物的丢失、短少、损坏，乙方按甲方投保的范围按国家保险条例承担赔偿责任，如未投保，按优速物流服务指南赔偿条款处理。到港服务因货物、铁路、机场原因及不可抗力因素所造成的损失或延误、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5、乙方对甲方委托运送的货物有检查权利，而无检查的义务。

6、在甲方单独违约情况下，乙方有权暂停已承运的货物运送。

1、协议期内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解除，如一方需变更或解除必须提前一个月与对方协商，在双方达成一致后方可变更或解除，否则，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支付另一方上月运输服务服务费\_\_\_\_\_\_%的违约金。

2、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本协议中规定的条款，甲乙双方若发现对方的行为严重违反本协议条款，严重违背商业道德或损害对方利益，违约方应承担给另一方所带来的一切损失。

甲乙双方对本协议有关事宜发生争执，应协调解决，协商不成应通过\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或诉讼解决。

1、本协议期满后自行终止，如双方继续合作可以续签。

2、本协议一式\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

代表人（签字）：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签章）：

代表人（签字）：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物流合作协议书篇三**

1.1甲方：

1.2乙方：

2.2任何要求加盟本公约者，均需签订本协议。在签订本协议前，还需有加盟承诺书；

2.4《缔约认定通知书》到达之前，凡签订本协议书的加盟者，未能按照协议要求交付各项费用，或未交足费用的，视为订约无效。

为维护《.f公约》的纯洁性和.f品牌及各附件的严肃性，不断扩大服务区域，保证全网正常运行。现根据xxx要求，甲方同意乙方加盟公约，乙方亦同意本协议及各附件款项。乙方作为加盟者，应做到服从甲方统一管理，规范服务速递业务，严格按《.f公约》和《赛弗物流公司管理章程》规定，并执行本协议各附件要求，即履行本协议内容。

4.1乙方按甲方授权的期限一次性付清加盟前应缴费用后，甲方即.f将营业区域划拨给乙方经营。

4.2经营期限为\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经营权分为一次性买断或不买断两个标准。乙方若一次性买断经营，标准为3万元。

4.3维护.f商标尊严。做到对所有加盟着公平、公正、严格按公约和《网络管理章程》认真执行。

4.4只要乙方在自主经营过程中，不违反《.f公约》和网络所公布的各项管理规定的条款，甲方就不得擅自单方面解除协议。

4.5乙方应承担自己在市场速递业务中经营的风险，甲方只有配合协调、代理诉讼(仲裁)义务。如乙方在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经济、民事、行政等责任，均应由乙方自行承担。

4.6甲方应负责解答乙方用书面形式提出的各项工作想法或采纳其合理化建议。

4.7甲方应负责协调、管理、指挥、检查、培训、奖罚、行风监督、协调理赔、查询等工作，尽加盟xxx管理责任。

5.1乙方自愿加盟《.f公约》并自觉遵守公约、网络管理章程及附件条款，服从甲方的协调和对个案的决定。

5.2乙方应完全遵守国家有关物流、运输、外贸、海关、工商、税务、行政管理的法律、法规。乙方不得将.f商标挪作其他用途。违者应承担法律责任。

5.3乙方应执行甲方根据速递业形势发展而出台的规定和通知等所有文件精神

5.4乙方要自备开展业务所需的营运交通工具，办公设备(电话、电脑、传真机、打印机、复印机)等相关设备。业务员必须具有专业的物流知识。乙方有义务按时交付各种费用和执行按时结算的责任。

5.5乙方应保证运件包装合格，各种单据清晰、明了、并及时登记。

5.6乙方承担按时派送、出车、接货、拖车和优质服务责任。

5.7承担报告和汇报责任，同时接受加盟同仁的监督。

5.8在.f网络内能到达的块件，必须在本网络内运转。严禁转运其他网络。如使用.f面单未在本网络内转运的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即由乙方自行承担，并接受总部的处罚。

5.9乙方严禁交接承运法律所金质的物品，如：易燃、易爆、流质、腐蚀、白色粉末、油漆、易碎品、泄漏、污染、等其他影响安全的一切物品。如有违规者，一经查处所产生的后果造成的事故责任全由自己承担。

6.1若乙方违反本公约及协议各附件条款，参照(赛弗物流网络管理章程)等相关文件，承担违约责任。

6.2乙方不得经营和派送其他非.f品牌块件，如发现前例情况，每票罚款1000-5000元。罚款自总部通知到达后15天内，必须交付给甲方，除有约定外，双方还必须签订违约备忘录。

6.3严禁乙方自发通知各种函件影响网络正常运作，以及不准时参加会议或各种培训，违者按(例会制度)和(培训制度)规定标准处罚。签约后，乙方\_\_\_\_\_\_\_\_年内连续三次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约协议。

6.4乙方保证交给甲方速递的快件，必须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所有包装及品质必须完好，因乙方的原因所发生内件短少、内装物质不佳、快件延误、部分损坏或丢失等后果，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6.5乙方应与所有加盟方一样，在快件进仓或出仓时，均需立即做台帐登记，核对后进行数据上传。对货物发生疑问，应通过电话或传真查询，确认到出货站点，核对是否收到所有货物。否则，视为货已收齐。若有缺货现象，由出货方承担责任。若应答方无人值班应答，查询方就视为已转达。所有加盟方应统一购买.f面单，面单每份0.5元计收。

6.6乙方与各加盟公司相互之间受理快件，如遇到付款拒付、少付、运单地址不详、货物未到、货物未齐、件到付款改为预付、到付金额偏高、客户需要协商变更或者因错误包装、分拣错误、车辆事故、航空拉货、被偷盗、破损、重量与记录不符等，都将用传真相互确认为准，并记录发现时的详细情况。如有延误、自作主张不派送，或者不按客户指定的地点放置货物所造成损失的，由肇事人承担所有损失赔偿，肇事者公司负连带责任，先予赔付。

6.7乙方若因服务质量被投诉，每次罚款50元。\_\_\_\_区速递派送业务，须上午11点前送完。违者，即超过三十分钟，每票罚款20元；超过二小时，每票罚款50元；迟至次日上午派送的，每票罚款100元；迟至次日下午派送的，罚款200元；又隔日延迟派送的，罚款400元。凡因通联、延误派送引起损失有投诉记录的，每次加罚20元；未经确认程序先予退件的，以延误派送者处罚。

6.8乙方与甲方争议，先由甲方网络经理协调，协调不成的由甲方总经理负责监督执行。.f网络严禁扣件、压件、勒赎等违法行为发生。一经发现，视为违约。违约方承担5000-10000元罚款，并向全网络通报批评。若乙方在一周内被三次投诉，甲方网络管理中心对其进行整改培训，费用由乙方支付。

6.9凡发生丢件情况，丢件方须在五天内主动确认，并先将赔偿金划给受损方。延迟处理按《.f网络管理章程》规定论处。主动积极配合和服从总部管理中心调解。

6.10无保价快运件丢失，全网络一律按运送契约条款予以赔偿。局域网内的由自己经理协调处理；全国网先由当事双方经理协调处理。处理不了的，由总部管理中心网络经理复检决定，财务xx实追款到位。需要或者发生司法(仲裁)程序解决的，另议。

6.11保价物流，属于高风险作业范畴。凡有保价的，须有专人专送。发货之前，须将面单传真给总部管理中心及目的地公司确认，并将收取保价费的40%打卡给派件公司。没有该程序的，视为无保价运递。如果程序合理，发生丢失事件，各方按揽件方赔偿60%，派送方赔偿40%比例赔偿保价金额。发生司法(仲裁)程序解决的，另议。

6.12甲方一旦发现乙方因受理违禁品致航空货运、班车快件被污染的现象，先按每次罚款-5000元处理，并由责任人赔偿因此造成的至发货后再发生的任何费用，以及因此造成的损失费用。

6.13查询签收单的保存期为三个月。到第四个月，各站点将第一个月的全部签收单集中打包，发往青岛管理中心档案室继续保存三个月，查询时限为30天。若在规定时间内拿不出签收单的，按丢件处理，每票处罚人民币500元。凡发生丢件事故后瞒报十天者，或事后再复报的，即应视为自动放弃要求赔偿权利。

7.1青岛xx的结算标准和方法，以及时间的规定，均按青岛xx的执行标准施行。如派送费、中转费、到付款、大宗货派送费等，按青岛xx附件规定执行。

7.2到付款返还90%，带发票与不带发票同样结算。.f网络均执行同一标准，青岛xx执行标准必须经总部审批。

7.3空运中转一律以《内部价目表》公布价格实行现金结算，无款不中转(参照

7.1)，不能按压件或扣件处理。引起延误，由发货站点承担责任。有条件的，先打预付款。

7.4青岛xx各站点之间的大宗货物，派送费每票50千克以下(不含50千克)，一律互免派送。青岛xx每票50千克以上(含50千克)每公斤按0.30元计算征收派送费，结算方法和时间按青岛总部财务部规定为准。全网另有规定的除外。

7.5加盟者入网后，在.f网络内实行统一标准，即押金3000元、到付押金1000元、网络建设费每月200元、赛弗物流系统每月200元、站点预交3000元结算金，交付方式及时限，按《缔约认定通知书》规定执行。

7.6如客户要求退件的，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发件方承担。

8.1任何一方都有依法解除协议的权利，并以书面通知送达为准，解约过渡期为七天整。过渡期结束后，延期查询期限为\_\_\_\_日。查询期内，双方应做好对帐和清帐工作。查询期的最后一天，如乙方没有违法、违约的行为，甲方应将乙方原交付的押金如数退还给乙方。甲方每迟延返还押金\_\_\_\_日，应加付乙方五十元。

8.2乙方在解约\_\_\_\_日内，必须配合甲方网络查询。若发现乙方有一票不配合查询，视为丢件处理，并在乙方押金中直接扣除。

8.3退还给乙方的押金为不计息。退款时，乙方须将有签收结果的所有签收单，如数返还给甲方。少返还一张，即按丢件处理，并在乙方押金中扣除。

8.4乙方不配合甲方查询标准的，是指不按规定时限答复查询结果。亦包括有损于.f品牌形象的任何行为和结果。

8.5自《解约通知书》送达之日起，计算过渡期和延期查询日，总计为37天。双方理清关系后，在乙方领款之日，须将所有手续和物料返还给甲方，不得以丢失或找不到为由。否则，每项按元标准赔偿(即.f品牌标识协议书、印章、授权书，以及各类通知、文件、价目表、签收单等)。嗣后，甲方仍具有追偿权。

9.1若加盟公司之间发生经济纠纷，在无法协商的情况下，由总部管理中心先调解，并达成调解协议。总部管理中心调解，要向发生纠纷的双方收取5%的调解费，其收取的调解费全部应用于网络开发之用。但通过司法或仲裁解决者除外。

9.2为维护网络整体利益，凡被.f系统内各加盟公司所除名者，一律不得再进入本网络内其它公司参加工作。一经发现，接受的公司将被处以500-元的罚款。

9.3乙方按时交纳各种费用，若有拖欠，须在第二天补齐。并通过f总部向网内各公司通报批评。

9.4全网络查询答复时限为30分钟之内。如不能在30分钟内完整答复结果，须将实情回复给查询方。违者，每次罚款30元。如因此被投诉，亦按本协议相关规定执行。

9.5局域网内上、下货时必须严格仔细检查。卸货时(唱票)制。遇有其它公司客户货物错卸，须在最早时间内，主动送往目的地公司。如因外包装上有两个始发到两个目的地错误标识，应由错发方承担责任。

9.6各项赔偿和罚款一律由.f总部复核认定，由财务部下发财务处罚决定书，如不服裁决，即由总部通过司法程序解决。

9.7本协议所列币种均为人民币，以元为单位。各单据及所有出台的表格价，均以此币为标准收取。此处不再一一赘述。

9.8本协议经签字后，不得转让、转卖或交他人托管。一旦发现，甲方为维护.f品牌和所有加盟公司的权益，有权单方解除协议。协议经乙方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后生效。若乙方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转让股权，须经甲方认同后方可继受协议。甲方应对乙方变换新人的情况和素质以及从业资历进行评估。对于不适应网络继续合作者，甲方有权解除该协议，但并不应因此视其为甲方单方解除协议的违约行为。

10.1本协议经签字、盖章成立后，协议双方各持正本一份，存档备用。甲方还另要给予乙方授权《品牌使用授权证》一份，以及全部协议附件文本。

10.2乙方不得将甲方管理的一切文件、资料和各项管理和发展等商业秘密信息泄露给他人或其他企业。违者，亦追究法律责任。

10.3乙方必须保证将当天押车记录交所辖地分拨中心。违者，甲方将不承担由其产生的一切责任，并保留其单方解约的权利。

10.4乙方使用的面单、封套、总包条码等规定物料，必须是.f有价发放的统一物料。其价格规定，请参见本协议有关规定或者咨询.f总部物料销售专职人员。

10.5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生效之前，双方已签定过的协议、协议、意向书(双方同意的不注明所签日期的文件)，均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终止。本协议中，除权利义务外有关速递业的未尽事宜，仍应参照.f总部新颁布的通知精神执行。

10.6本协议与甲方.f网络内颁发的各种相关文件，也自协议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发生同时效力。

甲方：

乙方：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物流合作协议书篇四**

乙方：\_\_\_\_\_\_\_\_\_\_\_\_\_\_\_\_

根据甲方与乙方的共同协商，在遵循《民法典》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发往全国各地的货物交给乙方承运事项制定如下条款：

1、甲方自愿将发往全国各地的货物交给乙方承运;

9、本合同书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10、如有出现合同纠纷，在协商解决的基础上按《民法典》处理;

1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即时生效。

甲方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

甲方单位公章：\_\_\_\_\_\_\_\_\_\_\_\_\_\_

乙方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

乙方单位公章：\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物流合作协议书篇五**

甲方：

乙方：

依国家法律、行业规定，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物流专线合作业务的原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协议，共同遵守本协议条款。

1、乙方具有独立承担法律责任行为的企业或个人。

2、认同甲方公司的企业文化、品牌及服务标准。

3、乙方须按照甲方制定的服务标准、运输价格、形象标识等开展经营活动，并服从甲方对乙方车辆的调度及运输线路的安排。

1、甲乙双方之间是加盟合作关系，乙方不是甲方的投资对象，双方各自为独立的权利义务主体，双方不存在法定劳动关系，甲方不承担任何第三方连带责任。

2、甲方不承担乙方发生交通事故，引发的财产损失或伤、残、亡等一切损失，也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及经济赔偿责任。

3、甲方不承担乙方车辆运输过程中发生的货物损毁、丢失等赔偿和其他一切经济责任及连带责任。

甲方将\_\_\_\_\_\_区域货运专线业务与乙方合作。乙方负责该区域的货运专线业务经营、服务和市场开发。

甲乙双方合作期限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开始到\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1、乙方在本协议签订之日向甲方交纳服务质量保证金人民币\_\_\_\_\_\_元。

2、乙方在本协议签订之日向甲方交纳专线合作管理费人民币\_\_\_\_\_\_元。

1、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对承包车辆按要求采用“统一运价、统一标识、统一调度、统一服务规范”。

（2）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承包证件做审核验证，如有虚假，甲方有权按具体情况单方面终止协议，同时按相关法律和规定赔偿违约金。

（3）甲方有权监督检查乙方经营行为以及执行协议约定的情况，并对乙方违背协议条款行为，按照协议条款中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4）甲方应帮助乙方协调处理与客户业务经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5）甲方协助乙方办理车辆运输、运营的保险事项和各种证件的年审、年检、换证、补证等手续，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6）甲方协助乙方处理在营运中发生的交通事故，事故损失费用及各项开支由乙方承担。

（7）甲方向乙方免费提供交通安全和职业道德、岗位职责等培训，帮助乙方提高业务经营水平。

2、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合作期间乙方有权共享甲方所提供的业务资源、货物信息资源和协议客户货源。

（2）合作期间乙方有权以公司车辆成员进行独立经营，但不得假借甲方的名义欺骗客户、损害甲方声誉。

（3）乙方有权在协议解除/终止时，要求甲方依本协议约定结清相关费用。

（4）乙方必须遵守国家法律和行业规定，遵守甲方公司制定的规章制度，安全规范运营。

（5）乙方必须依协议约定交纳相关费用，按时交纳甲方代缴的保险费、行驶证、运营证审检产生的相关税费。

（6）乙方在使用甲方提供的公司标识及各种单证，乙方只能在业务范围内进行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造成的不良后果由乙方承担责任。

（7）乙方必须遵守甲方制订的车辆管理规章制度，并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

1、协议期内，如乙方未能按时交纳承包管理费，每逾期一天，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年管理费的\_\_\_\_\_\_‰作为违约金，如乙方逾期\_\_\_\_\_\_日内未按协议规定交纳费用，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协议。

2、乙方无故拒绝出车或擅自改变甲方指定的行车路线，甲方有权追究乙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并按车辆管理制度处罚条款扣除乙方的服务质量保证金。

3、协议期内，乙方如需转让或变更他人经营时，必须提前\_\_\_\_\_\_日通知甲方。如果未经甲方同意，乙方私自转让车辆，视为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协议。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4、乙方违反本协议规定或违反相关法律，进行违法活动，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及相关法律责任。

5、协议期内，因乙方违约而造成协议终止，甲方一律不退还管理费和服务质量保证金，并且乙方还应承担因其违约而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

1、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有效期为\_\_\_\_\_\_年。期满后如继续经营合作的双方须重新再签订新协议，乙方所交纳的质量保证金延续至下一期协议期满。

2、根据协议约定时间要求解除合作关系的一方必须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向对方，应明确指出解除合作原因以及停止业务往来时间，在停止日之前所有业务关系不变。

3、甲乙双方应该积极主动的就合作期间所发生的所有业务往来进行对账，双方确定对账结果无误，并且无后续经济纠纷或业务责任的，根据协议规定结清所有业务款项后，双方解除合作关系。

1、乙方通过甲方调度配载的货物，运费定价和价格结算必须按甲方制定的定价制度执行，另乙方须向甲方交纳运费金额的\_\_\_\_\_\_%作为业务管理费。

2、乙方介绍的业务货源，甲方按运费金额的\_\_\_\_\_\_%作为付给乙方的提成佣金。

3、甲乙双方的业务往来费用每月结算一次，即每月\_\_\_\_\_\_日（节假日顺延）前，结清上月的业务往来账目，但运费超过\_\_\_\_\_\_元时，应先预支或预付运费，预支或预付运费时不应超过实际已发生的运费。

1、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及本协议终止或解除后，乙方不得将获悉甲方的内部价格信息、客户信息以及相关的业务信息、内部资料等所涉及的内容向任何第三方公开、透露、许可使用，否则乙方应赔偿因商业秘密泄露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2、甲乙双方应责成其公司成员遵守本条款所规定的保密义务。

3、本保密条款不因本协议的变更、终止或解除而失效，对协议双方及其他加盟成员都有约束力。

协议履行期内如因非双方所能控制的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包括地震、台风、水灾等意外事件，导致双方的任何一方无法履行协议时，遇不可抗力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_\_\_\_\_\_天内，提供事故详情书面资料，双方可按不可抗力事件对履行协议影响的程度，协商是否解除协议或延期履行协议。

因履行本协议或者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_\_\_\_\_\_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1、甲乙双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等，均可以当面交付或按本协议中所列明的通讯地址、图文传真送达通知人后，即视为送达。一方如果迁址或变更电话，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

2、本协议未涉及内容，双方另行协商，协商一致后达成的书面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3、本协议一式\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正式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物流合作协议书篇六**

甲方：

住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传真：

乙方：

住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传真：

\_\_\_\_\_\_\_节能服务有限公司（甲方）是具有国家\*改委节能服务公司注册备案资格。公司以合同能源管理等模式，为用能客户提供节能咨询诊断、评估改造等服务，并与用能客户共享节能效益。

\_\_\_\_\_\_\_科技有限公司是一个集科研开发、生产经营、技术服务、系统集成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以节能环保为主营业务。

双方本着“合作、共赢”的原则，就共同发展长期合作事宜达成本协议。

一、合作目标

1、甲方在电力需求管理领域的客户资源、销售平台与乙方在节能环保领域先进的产品和应用方案可以形成优势互补。确立双方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以互利共赢为合作目标，为客户提供先进的系统解决方案。

2、通过甲、乙双方的战略合作和资源互补。加强合作联盟的市场竞争力，扩大市场占有率和社会影响力，创造更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应。

二、合作范围

1、市场领域：国内市场。

2、项目领域

包括但不限于：节能变压器、电机变频节能、企业（建筑）能耗监测与治理、新能源应用等项目。随着双方合作关系的不断深入，双方可以拓展其他项目领域的合作，以补充协议为准。

三、政策依托

在国家相关政策导向和支持下，觅得市场契机，主要依托以下政策法规：

国家\*改委、能源局等六部委发布的《电力需求侧管理办法》。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加快推行合同能源管理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的意见》。

国家\*改委发布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财政奖励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国家\*改委、工信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惠-民工程高效节能配电变压器推广实施细则》。

四、合作条款

1、在同等质量标准和技术标准、价格和商务等方面的优势不低于其他同类厂商的前提下，甲方优先选择乙方作为项目的合作伙伴，并在一定范围内共享客户或第三方资源。相关事宜视具体项目再行友好协商。

2、甲方在其选用乙方产品或技术方案的项目手册或宣传文件上注明乙方品牌，并标注甲方logo。

3、在双方合作的项目中，乙方要给予甲方提供充分的技术支持（包括技术交流、方案制作、应标书的编写、技术协议的签订等），必要的时候，可以以甲方的身份参与客户的技术、商务交流活动。

4、甲、乙双方主动-创造合作机会和条件，共同维护双方权益。在合作领域内积极向客户宣传、推广双方的品牌、产品及行业解决方案。

5、根据合作的需要，甲、乙双方定期交叉举行产品培训和市场培训，提高双方对彼此的认知，培训时间由双方人员共同确定。

6、甲、乙双方将合作常态化，成立合作团队并指定团队负责人，对合作的进展状况及时沟通并迅速解决差异。

7、加强合作双方的企业文化交流，包括高层互访和必要的市场活动等。

五、排他条款

甲、乙双方的战略合作具有排他性，对于双方已确认并达成共识的合作项目，任何一方不得与第三方开展合作。

六、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不得向第三方泄漏所获得的对方（包括其子公司、控股公司和分支机构）相关的技术资料、商业资料及负有保密义务的信息。其中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工程设计、检测报告、技术文档等。商业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双方洽谈的项目进展情况、签署的任何文件，包括合同、协议、备忘录、客户信息、采购资料、定价政策、财务资料、各类计划等。

本条规定的保密义务在本协议终止后3年内仍然有效。

七、知识产权

甲、乙双方的产品或技术方案具有知识产权，未经对方书面许可，在本协议书的有效期内以及本协议终止以后，双方（包括其附属企业）均不得单独或以合作、合营或合伙的形式在任何地区冒仿、生产或销售对方的产品或技术方案。本协议框架下，双方通过合作产生的全新知识产权，双方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另行约定知识产权的所有权。

八、协议的有效期、续签和终止

1、本协议有效期为\_\_\_\_\_\_\_年，于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2、在本协议到期之前，如双方没有就续签事宜达成一致，本协议于到期日自然终止。

3、本协议终止不影响双方在协议终止前按照本协议已经各自签订的销售合同效力，上述合同继续有效直至其履行完毕。

九、争议解决

1、与本协议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协议的成立、变更、解释以及争端的解决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

2、在执行本协议过程中如发生争议或因本协议引起或与本协议有关而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加以解决。协商解决不了的，可诉至\_\_\_\_\_\_\_\_\_\_\_\_\_\_人民法院。

3、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署补充协议，补充协议自双方代表签字并盖公章生效。如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冲突，按时间顺序，以后补充协议的规定为准。

4、本协议需双方协商一致，方可以书面形式修改。

5、本协议一式\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

**物流合作协议书篇七**

甲方：

乙方：

根据经济合同法和省海上运输管理规定的要求，××××（简称甲方）向省交通厅海运局（简称乙方），计划托运 货物，乙方同意承运，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互相制约，具体条款经双方协商如下：

乙方调派 吨位船舶一艘（船舶 吊货设备），应甲方要求由 港运至 港，按现行包船运输规定办理。

甲方应按乙方指定时间，将 货物于 天内集中于 港，货物集齐后，乙方应在五天内派船装运。

甲方联系到达港同意安排卸货后，经乙方落实并准备接收集货（开集日期由乙方指定）。装船作业时间，自船舶抵港已靠好码头时起于 小时内装完货物。

船舶自装货完毕办好手续时起于小时内将货物运到目的港。否则按货规第三条规定承担滞延费用。

乙方在船舶装货完毕启航后，即发报通知甲方做好卸货准备，如需领航时亦需通知甲方按时派引航员领航。费用由 方负担。

甲方保证乙方船舶抵达港锚地。自下锚时起于 小时内将货卸完。否则甲方按超过时间向乙方交付滞延金每吨时0.075元，在装卸货过程中，因天气影响装卸作业时间，经甲方与乙方船舶签证，可按实际影响时间扣除。

乙方装船时，甲方应派员监装，指导工人按章操作，装完船封好舱，甲方可派押运员（免费一人）随船押运。乙方保证原装原运，除因船舶安全条件所发生的损失外，对于运送 货物的数量和质量均由甲方自行负责。

按省水运货物一级运价率以船舶载重吨位计货物运费xx元，空驶费按运费的50%计（ ），全船运费为 元，一次计收。

港口装船费用，按省港口收费规则有关费率计收。卸船等费用，由甲方直接与到达港办理。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甲方应先付给乙方预付运输费用 元。乙方在船舶卸完后，以运输费用凭据与甲方一次结算，多退少补。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 份。并向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备案，如有未尽事宜，得按省交通厅海上运输管理规定和经济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协商办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物流合作协议书篇八**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双方国际快递业务达成以下合作协议：

1.根据乙方的要求，办理成都到世界各地的各类商务文件、小件物品的快递业务，保证安全、快速、服务周到。

2.服务采取门到门，桌到桌的方式，在有效工作日内，每天定时上门或电话联系收件；特殊情况，电话预约。

3.收件时，应与乙方负责人员共同核定文件、物品所交地址、公司名称、文件种类以及所应提交的必备文件的准确性、齐备性。并在乙方交接记录上签署姓名与收件时间。

4.免费为乙方提供文件、物品的`一般包装，并代乙方用电脑填制分运单，甲方应严格按照乙方所写内容填写，由此所产生的错误由甲方负责。分运单发件人联由甲方在第二天送交乙方。

5.自收件时起，甲方必须在一个工作日内将乙方所交文件、物品发出，并采取传真方式通知国外代理，保证文件、物品按时到达。

6.定期向乙方返馈国外收件人签收信息，内容包括：收件人签名和盖章、收到的日期和时间、整个快件的提交时间。

7.及时办理乙方快件的查询业务。所有查询业务应根据国别与地区的不同，在1-2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回复。

8.所有快件费用采取月终结算方式。甲方应向乙方提供详细的统计资料、原始单据与发票办理财务结算。甲方按照报价费率表计算金额的\_\_\_\_\_%收取费用。（费率表附后）

9.甲方除应负责上述条款的责任与义务外，还应承担分运单背面所载条款中所有与甲方有关条款的责任。

10.快件价格的变动应提前30天内通知乙方，并与乙方共同商定，商定价格从次月执行。现行快件价格见附件。

由于甲方工作失误而造成文件、样品遗失，甲方按每件赔偿80美元（样品办理保险索赔另计），并提供同样快件再次免费寄送服务。甲方代乙方办理通过邮局递交的邮件业务，在邮局收费的基础上甲方不收取任何费用。

1.乙方设有专人集中分寄其快件，甲方只能在该专人处办理取送件事宜。如甲方与乙方其他部门发生来往，乙方将不承担付款责任。

2.在向甲方提交的快件中，应准确提供收件人名称、地址、国别、城市、电话与传真号码和物品种类，以保证快件能迅速送交收件人手中。

3.对所提交的物品，应符合国家的政策规定，符合进口国的管制条例，杜绝危险物品、易碎品和有毒物品的提交，所有物品快件，应向甲方提交形式发票3份，准确记录物品的种类、数量、价值。价值最好掌握在400美元以内。

4.指定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快递业务，并在双方协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交快件，遇特殊情况，应及时与甲方联系。

5.每月按照甲方递交的结算资料仔细核对，如有差错，应与甲方联系，以便纠正。乙方应在收到帐单后15日内付清款项。

6.对协定价格如有异议，应及时向甲方提出商议，商议后的价格从次月开始执行。

7.乙方除遵守上述条款外，还应负责分运单背面所载与乙方有关的所有条款。

1.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并共同遵守。

2.本协议自签定之日起，壹年有效。

3.本协议壹式两份，双方各执壹份。

4.本协议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确定补充，并以新的协议为准。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

**物流合作协议书篇九**

于：

\_\_\_\_\_\_\_\_\_有限公司(甲方)是一家位于中国\_\_\_\_\_\_\_\_\_的内资企业，是一家专门提供网上交易平台的电子商务公司。

\_\_\_\_\_\_\_\_\_快运股份有限公司(乙方)经营地在中国，从事中国国内包裹和小件货物快递业务和综合物流服务。

甲方已经同意由乙方为其网上交易提供物流配送服务来满足其客户的需求。

为了满足上述物流需求，双方同意签订一份物流战略合作协议。

因此，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优势互补的原则，就结成长期、全面的电子商务物流战略伙伴关系，实现资源共享、共同发展，并为以后在其他项目上的合作建立一个坚实的基础，经友好协商双方达成如下协议条款：

1定义

产品：指在甲方交易系统-\_\_\_\_\_\_\_\_\_上进行交易的各种产品。

货物：同本协议产品的定义。

供应商：指在\_\_\_\_\_\_\_\_\_上进行交易的供货方，包括自然人、法人和其它组织。

客户：系指通过\_\_\_\_\_\_\_\_\_交易系统购买商品的自然人和法人以及其它组织机构。

价格：系指\_\_\_\_\_\_\_\_\_快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给\_\_\_\_\_\_\_\_\_客户的价格。

乙方：系指\_\_\_\_\_\_\_\_\_快运股份有限公司的所有分支机构。

物流：系指由乙方将产品送达客户手中的过程。

法院：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院。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

2合作方式与内容

(1)乙方为通过甲方的\_\_\_\_\_\_\_\_\_系统购买商品的客户提供物流服务(物流终点由客户指定)。

(2)甲方为乙方实现物流服务在\_\_\_\_\_\_\_\_\_上提供相应的物流支持频道，以便乙方将公司资料和服务价格和标准以及联系方式提供给\_\_\_\_\_\_\_\_\_的客户进行选择。

(3)客户在选择了乙方的物流服务后，乙方按照供应商提供的发货要求进行物流配送。

(4)对配送中出现的退货等问题，乙方实行有偿服务。

(5)甲乙双方的合作方式没有排他性，双方在合作的同时，都可以和其他相应的合作伙伴进行合作。

(6)双方还可就其它深度合作方式进行进一步探讨。

3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选择物流服务商作为自己开展电子商务业务的合作伙伴。

(2)甲方有权对乙方在合作范围内的物流运作进行考核。

(3)甲方有权更换不合格的物流合作者。

(4)甲方有权利和义务对在\_\_\_\_\_\_\_\_\_商务平台上进行交易的供应商进行管理。

(5)甲方有义务按照电子商务交易规则将客户的订单及时通知供应商。

(6)甲方负责交易产品的保险。

(7)乙方提供的价格和服务标准是国家公布的标准。

甲方应该将乙方提供的相应资料以适当的形式向客户进行提示。

(8)甲方保证乙方物流服务应得的利益，不能因为\_\_\_\_\_\_\_\_\_交易技术和客户与供应商的交易纠纷而影响乙方及时得到该得的利益。

(9)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提供结算身份和密码并恪守保密规则。

(10)甲方对交易的合法性和产品的合法性负责。

4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乙方作为甲方的合作伙伴，作为电子商务交易中的独立第三方物流服务提供商，在合作中应具有下列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要求在\_\_\_\_\_\_\_\_\_进行交易的供应商将货物免费送到乙方指定的地点。

如果需要乙方提供取货服务，其价格由乙方操作机构与供应商进行协商。

(2)乙方必须按照公布在\_\_\_\_\_\_\_\_\_上的价格和服务标准提供物流服务。

(3)乙方不能无理拒绝和擅自停止、更改物流服务内容，也不能更改产品的所有权性质。

(4)乙方提供的价格是从发货地到客户门上的价格。

但不包括到供应商处取货的价格。

(5)乙方只对供应商提供产品的外包装负责，即在外包装完好的情况下，已经证明乙方实现了物流服务的标准。

(6)乙方有权拒绝供应商提供的外包装已经破损的产品或者经检查发现其它数量和质量的问题产品。

(7)乙方只按照供应商的要求进行发货。

而不对供应商要求的发货地点的对错负责。

(8)乙方对货物送达过程中由于自身原因造成的损坏和送错货、灭失负责，而不对产品质量和型号的对错负责。

(9)客户的退货由甲方和供应商负责。

需要乙方暂时保管和提供反向物流服务的，其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甲方要保证将费用及时划入乙方的帐户。

(10)乙方在不知情的情况下，对产品的合法性和交易的合法性不负责。

5特殊约定

(1)付款：甲方向乙方提供网上身份和密码。

甲方保证从电子商务技术的角度对于乙方应得物流收益实行一笔交易一划转。

客户与供应商或甲方的纠纷，不能够影响此付款的约定。

(2)双方经协商，双方同意当乙方在此项合作中，每月的物流收益超过\_\_\_\_\_\_\_\_\_人民币时，对于超过的部分，乙方给予甲方\_\_\_\_\_\_\_\_\_%的感谢费。

6产品风险管理

鉴于双方认可交易以及物流运输过程中风险的存在，甲方应该负责交易产品的风险管理。

对于送达客户过程中的货物保险，甲方可自行办理。

也可委托乙方进行，但保险费用应该由甲方全额支付。

如果甲方不办理货物保险，在产品送达客户过程中发生的非乙方责任原因造成的产品丢失、损坏本应由保险公司赔付的，乙方不负责任。

7货损的赔付

因为乙方原因，造成货损和丢失的，乙方要负责赔偿。

赔偿方式是甲方先向客户或者供应商赔偿。

然后双方再协商赔偿事宜。

8有效期

(1)报价的有效期：乙方提供的物流服务价格的有效期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2)协议有效期：本协议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的有效期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3)本协议的任何修改须书面做出方可有效。

9声明和保证

甲、乙方相互声明和保证：

(1)甲、乙方以前和现在开展的经营及服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相关国家的适用法律法规，没有法庭、政府机构或管理机构的命令、法令或判令对其有未解决的或预期的调查。

(2)甲、乙方遵从适用于其业务及服务的所有法令及要求，并获得开展业务及提供服务所需的任何许可及批准，并且不存在任何违反行为及对该等要求、许可及批准的故意或预期的违反或撤回。

10保密不泄密

本协议中包含的信息是机密的。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及终止后，甲方和乙方都不得将本协议中的任何商务信息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任何材料及信息严格保密。

甲方应该严格保守乙方在\_\_\_\_\_\_\_\_\_上和密码的秘密，否则甲方应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乙方及其指定人应保证其员工在贸易交往中保守本协议中，甲方的销售、业务、客户、市尝技术等相关所有信息的机密。

在双方合同中及合同期满后，乙方应把甲方的所交付的相关资料以及操作系统中的各类数据和信息。

如出现乙方雇员有使用、披露上述保密信息的情况，乙方应就此向甲方承担相应违约赔偿金(赔偿金额可通过双方协商确认)，若造成甲方重大损失的，甲方保留通过法律途径解决权利。

11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而无法履行服务时，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并采取有效措施将损失减小到最低限度。

提供服务期间出现了不可抗力并导致产品缺损，乙方应立即将不可抗力情况通知给甲方，并在\_\_\_\_\_\_\_\_\_日内提供详细报告，以便甲方进行保险索赔。

签约双方在此同意和理解，操作中不可抗力事件包括国内战争、国外战争、革命、水路受阻、项目损失、封锁、航行受阻等一切可能造成配送风险的，法律规定和认可的事件。

不可抗力的发生不意味着签约各方可以不履行协议中规定的义务，除非由于操作受阻而无法履行。

12免除责任条款

任何时候，因乙方在履行其职责时的任何行为或失职或对其所作任何保证的违反，造成第三方针对甲方采取行动(包括与任何人身死亡或伤害或财产损失有关的任何责任、损失赔偿、索赔、损害、政府行为和所有花费)时，乙方都要免除、保护和维护甲方、及其现任和后续主管、员工、雇员、股东、代理商或勤杂人员和分支机构，使其对有关的任何责任、损失、索赔、损害赔偿、政府行为和所有花费(包括基于全部免责基础的法律费用)不负有任何责任。

任何时候，因甲方在履行其职责时发生的任何错误行为或疏漏或对其所作任何保证的违反，造成第三方针对乙方采取行动(包括与任何人身死亡或伤害或财产损失有关的任何责任、损失赔偿、索赔、损害、政府行为和所有花费)时，甲方都要免除、保护和维护乙方、及其现任和后续主管、员工、雇员、股东、代理商或勤杂人员和分支机构，使其对有关的任何责任、损失、索赔、损害赔偿、政府行为和所有花费(包括基于全部免责基础的法律费用)不负有任何责任。

13协议的终止

如果甲方对乙方的绩效、安全行为不满意、或乙方不完全符合所有相关法律法规或违反了本协议的条款，甲方拥有暂停或终止本协议的权利，视违约行为或不作为情况采取惩罚或赔偿。

14争议解决

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当对本合同的解释、执行或终止产生任何异议时，由双方协商解决。

如果通过协商双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双方任何一方有权向北京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注：可能会出现仲裁解决)。

本协议在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双方各持二份协议原件。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物流合作协议书篇十**

甲方： 乙方：

1.合作方式与内容

(1)乙方为通过甲方的物流信息系统购买商品的客户提供物流服务(物流终点由客户 指定)。

(2)甲方为乙方实现物流服务在政策、场地上提供相应的物流支持频道，以便乙方将 公司资料和服务价格和标准以及联系方式提供给客户进行选择。

(3)甲乙双方的合作方式没有排他性，双方在合作的同时，都可以和其他相应的合作 伙伴进行合作。

(4)双方还可就其它深度合作方式进行进一步探讨。

2.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选择物流服务商作为自己开展电子商务业务的合作伙伴。

(2)甲方有权对乙方在合作范围内的物流运作进行考核。

(3)甲方有权更换不合格的物流合作者。

(4)甲方有权利和义务对在\_\_\_\_\_\_\_\_\_商务平台上进行交易的供应商进行管理。

(5)甲方有义务按照电子商务交易规则将客户的订单及时通知供应商。

(6)甲方负责交易产品的保险。

(7)乙方提供的价格和服务标准是国家公布的标准。

甲方应该将乙方提供的相应资料 以适当的形式向客户进行提示。

(8)甲方保证乙方物流服务应得的利益，不能因为\_\_\_\_\_\_\_\_\_交易技术和客户与供应商 的交易纠纷而影响乙方及时得到该得的利益。

(9)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提供结算身份和密码并恪守保密规则。

(10)甲方对交易的合法性和产品的合法性负责。

3.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乙方作为甲方的合作伙伴，作为电子商务交易中的独立第三方物流服务提供商，在合作 中应具有下列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要求在\_\_\_\_\_\_\_\_\_进行交易的供应商将货物免费送到乙方指定的地点。

如 果需要乙方提供取货服务，其价格由乙方操作机构与供应商进行协商。

(2)乙方必须按照公布在\_\_\_\_\_\_\_\_\_上的价格和服务标准提供物流服务。

(3)乙方不能无理拒绝和擅自停止、更改物流服务内容，也不能更改产品的所有权性 (4)乙方提供的价格是从发货地到客户门上的价格。

但不包括到供应商处取货的价格。

(5)乙方只对供应商提供产品的外包装负责，即在外包装完好的情况下，已经证明乙 方实现了物流服务的标准。

(6)乙方有权拒绝供应商提供的外包装已经破损的产品或者经检查发现其它数量和质 量的问题产品。

(7)乙方只按照供应商的要求进行发货。

而不对供应商要求的发货地点的对错负责。

(8)乙方对货物送达过程中由于自身原因造成的损坏和送错货、灭失负责，而不对产 品质量和型号的对错负责。

(9)客户的退货由甲方和供应商负责。

需要乙方暂时保管和提供反向物流服务的，其 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甲方要保证将费用及时划入乙方的帐户。

(10)乙方在不知情的情况下，对产品的合法性和交易的合法性不负责。

4.特殊约定

(1)付款：甲方向乙方提供网上身份和密码。

甲方保证从电子商务技术的角度对于乙 方应得物流收益实行一笔交易一划转。

客户与供应商或甲方的纠纷，不能够影响此付款的约

(2)双方经协商，双方同意当乙方在此项合作中，每月的物流收益超过\_\_\_\_\_\_\_\_\_人民币时，对于超过的部分，乙方给予甲方\_\_\_\_\_\_\_\_\_%的感谢费。

5.产品风险管理 鉴于双方认可交易以及物流运输过程中风险的存在，甲方应该负责交易产品的风险管 对于送达客户过程中的货物保险，甲方可自行办理。

也可委托乙方进行，但保险费用应该由甲方全额支付。

如果甲方不办理货物保险，在产品送达客户过程中发生的非乙方责任原 因造成的产品丢失、损坏本应由保险公司赔付的，乙方不负责任。

6.货损的赔付 因为乙方原因，造成货损和丢失的，乙方要负责赔偿。

赔偿方式是甲方先向客户或者供 应商赔偿。

然后双方再协商赔偿事宜。

7.有效期 (1)报价的有效期：乙方提供的物流服务价格的有效期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 (3)本协议的任何修改须书面做出方可有效。

8.声明和保证 甲、乙方相互声明和保证：

(1)甲、乙方以前和现在开展的经营及服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相关国家的适用法 律法规，没有法庭、政府机构或管理机构的命令、法令或判令对其有未解决的或预期的调查。

(2)甲、乙方遵从适用于其业务及服务的所有法令及要求，并获得开展业务及提供服 务所需的任何许可及批准，并且不存在任何违反行为及对该等要求、许可及批准的故意或预 期的违反或撤回。

9.保密/不泄密 本协议中包含的信息是机密的。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及终止后，甲方和乙方都不得将本协议中的任何商务信息泄露给任何 第三方。

任何材料及信息严格保密。

甲方应该严格保守乙方在\_\_\_\_\_\_\_\_\_上 id 和密码的秘密，否则甲方应赔偿由此给乙方 造成的经济损失。

乙方及其指定人应保证其员工在贸易交往中保守本协议中，甲方的销售、业务、客户、 市场、技术等相关所有信息的机密。

在双方合同中及合同期满后，乙方应把甲方的所交付的相关资料以及操作系统中的各类 数据和信息。

如出现乙方雇员有使用、披露上述保密信息的情况，乙方应就此向甲方承担相 应违约赔偿金(赔偿金额可通过双方协商确认)，若造成甲方重大损失的，甲方保留通过法 律途径解决权利。

10.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而无法履行服务时，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并采取有效措施将损失减小到最 低限度。

提供服务期间出现了不可抗力并导致产品缺损，乙方应立即将不可抗力情况通知给甲 方，并在\_\_\_\_\_\_\_\_\_日内提供详细报告，以便甲方进行保险索赔。

签约双方在此同意和理解，操作中不可抗力事件包括国内战争、国外战争、革命、动乱、 水路受阻、项目损失、封锁、航行受阻等一切可能造成配送风险的，法律规定和认可的事件。

不可抗力的发生不意味着签约各方可以不履行协议中规定的义务，除非由于操作受阻而 无法履行。

11.免除责任条款 任何时候，因乙方在履行其职责时的任何行为或失职或对其所作任何保证的违反，造成 第三方针对甲方采取行动(包括与任何人身死亡或伤害或财产损失有关的任何责任、损失赔 偿、索赔、损害、政府行为和所有花费)时，乙方都要免除、保护和维护甲方、及其现任和 后续主管、员工、雇员、股东、代理商或勤杂人员和分支机构，使其对有关的任何责任、损 失、索赔、损害赔偿、政府行为和所有花费(包括基于全部免责基础的法律费用)不负有任 何责任。

任何时候，因甲方在履行其职责时发生的任何错误行为或疏漏或对其所作任何保证的违 反，造成第三方针对乙方采取行动(包括与任何人身死亡或伤害或财产损失有关的任何责任、 损失赔偿、索赔、损害、政府行为和所有花费)时，甲方都要免除、保护和维护乙方、及其 现任和后续主管、员工、雇员、股东、代理商或勤杂人员和分支机构，使其对有关的任何责 任、损失、索赔、损害赔偿、政府行为和所有花费(包括基于全部免责基础的法律费用)不 负有任何责任。

12.协议的终止 如果甲方对乙方的绩效、安全行为不满意、或乙方不完全符合所有相关法律法规或违反 了本协议的条款，甲方拥有暂停或终止本协议的权利，视违约行为或不作为情况采取惩罚或 赔偿。

13.争议解决 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当对本合同的解释、执行或终止产生任 何异议时，由双方协商解决。

如果通过协商双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双方任何一方有权向北 京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注：可能会出现仲裁解决)。

本协议在双方代表签字盖 章后生效。

双方各持二份协议原件。

鉴于：

\_\_\_\_\_\_\_\_\_有限公司(甲方)是一家位于中国\_\_\_\_\_\_\_\_\_的内资企业，是一家专门提供网上交易平台的电子商务公司。

\_\_\_\_\_\_\_\_\_快运股份有限公司(乙方)经营地在中国，从事中国国内包裹和小件货物快递业务和综合物流服务。

甲方已经同意由乙方为其网上交易提供物流配送服务来满足其客户的需求。

为了满足上述物流需求，双方同意签订一份物流战略合作协议。

因此，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优势互补的原则，就结成长期、全面的电子商务物流战略伙伴关系，实现资源共享、共同发展，并为以后在其他项目上的合作建立一个坚实的基础，经友好协商双方达成如下协议条款：

1.定义

产品：指在甲方交易系统-\_\_\_\_\_\_\_\_\_上进行交易的各种产品。

货物：同本协议产品的定义。

供应商：指在\_\_\_\_\_\_\_\_\_上进行交易的供货方，包括自然人、法人和其它组织。

客户：系指通过\_\_\_\_\_\_\_\_\_交易系统购买商品的自然人和法人以及其它组织机构。

价格：系指\_\_\_\_\_\_\_\_\_快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给\_\_\_\_\_\_\_\_\_客户的价格。

乙方：系指\_\_\_\_\_\_\_\_\_快运股份有限公司的所有分支机构。

物流：系指由乙方将产品送达客户手中的过程。

法院：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院。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

2.合作方式与内容

(1)乙方为通过甲方的\_\_\_\_\_\_\_\_\_系统购买商品的客户提供物流服务(物流终点由客户指定)

(2)甲方为乙方实现物流服务在\_\_\_\_\_\_\_\_\_上提供相应的物流支持频道，以便乙方将公司资料和服务价格和标准以及联系方式提供给\_\_\_\_\_\_\_\_\_的客户进行选择。

(3)客户在选择了乙方的物流服务后，乙方按照供应商提供的发货要求进行物流配送。

(4)对配送中出现的退货等问题，乙方实行有偿服务。

(5)甲乙双方的合作方式没有排他性，双方在合作的同时，都可以和其他相应的合作伙伴进行合作。

(6)双方还可就其它深度合作方式进行进一步探讨。

3.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选择物流服务商作为自己开展电子商务业务的合作伙伴。

(2)甲方有权对乙方在合作范围内的物流运作进行考核。

(3)甲方有权更换不合格的物流合作者。

(4)甲方有权利和义务对在\_\_\_\_\_\_\_\_\_商务平台上进行交易的供应商进行管理。

(5)甲方有义务按照电子商务交易规则将客户的订单及时通知供应商。

(6)甲方负责交易产品的保险。

(7)乙方提供的价格和服务标准是国家公布的标准。

甲方应该将乙方提供的相应资料以适当的形式向客户进行提示。

(8)甲方保证乙方物流服务应得的利益，不能因为\_\_\_\_\_\_\_\_\_交易技术和客户与供应商的\'交易纠纷而影响乙方及时得到该得的利益。

(9)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提供结算身份和密码并恪守保密规则。

(10)甲方对交易的合法性和产品的合法性负责。

4.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乙方作为甲方的合作伙伴，作为电子商务交易中的独立第三方物流服务提供商，在合作中应具有下列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要求在\_\_\_\_\_\_\_\_\_进行交易的供应商将货物免费送到乙方指定的地点。

如果需要乙方提供取货服务，其价格由乙方操作机构与供应商进行协商。

(2)乙方必须按照公布在\_\_\_\_\_\_\_\_\_上的价格和服务标准提供物流服务。

(3)乙方不能无理拒绝和擅自停止、更改物流服务内容，也不能更改产品的所有权性质。

(4)乙方提供的价格是从发货地到客户门上的价格。

但不包括到供应商处取货的价格。

(5)乙方只对供应商提供产品的外包装负责，即在外包装完好的情况下，已经证明乙方实现了物流服务的标准。

(6)乙方有权拒绝供应商提供的外包装已经破损的产品或者经检查发现其它数量和质量的问题产品。

(7)乙方只按照供应商的要求进行发货。

而不对供应商要求的发货地点的对错负责。

(8)乙方对货物送达过程中由于自身原因造成的损坏和送错货、灭失负责，而不对产品质量和型号的对错负责。

(9)客户的退货由甲方和供应商负责。

需要乙方暂时保管和提供反向物流服务的，其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甲方要保证将费用及时划入乙方的帐户。

(10)乙方在不知情的情况下，对产品的合法性和交易的合法性不负责。

5.特殊约定

(1)付款：甲方向乙方提供网上身份和密码。

甲方保证从电子商务技术的角度对于乙方应得物流收益实行一笔交易一划转。

客户与供应商或甲方的纠纷，不能够影响此付款的约定。

(2)双方经协商，双方同意当乙方在此项合作中，每月的物流收益超过\_\_\_\_\_\_\_\_\_人民币时，对于超过的部分，乙方给予甲方\_\_\_\_\_\_\_\_\_%的感谢费。

6.产品风险管理

鉴于双方认可交易以及物流运输过程中风险的存在，甲方应该负责交易产品的风险管理。

对于送达客户过程中的货物保险，甲方可自行办理。

也可委托乙方进行，但保险费用应该由甲方全额支付。

如果甲方不办理货物保险，在产品送达客户过程中发生的非乙方责任原因造成的产品丢失、损坏本应由保险公司赔付的，乙方不负责任。

7.货损的赔付

因为乙方原因，造成货损和丢失的，乙方要负责赔偿。

赔偿方式是甲方先向客户或者供应商赔偿。

然后双方再协商赔偿事宜。

8.有效期

(1)报价的有效期：乙方提供的物流服务价格的有效期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2)协议有效期：本协议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的有效期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3)本协议的任何修改须书面做出方可有效。

9.声明和保证

甲、乙方相互声明和保证：

(1)甲、乙方以前和现在开展的经营及服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相关国家的适用法律法规，没有法庭、政府机构或管理机构的命令、法令或判令对其有未解决的或预期的调查。

(2)甲、乙方遵从适用于其业务及服务的所有法令及要求，并获得开展业务及提供服务所需的任何许可及批准，并且不存在任何违反行为及对该等要求、许可及批准的故意或预期的违反或撤回。

10.保密/不泄密

本协议中包含的信息是机密的。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及终止后，甲方和乙方都不得将本协议中的任何商务信息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任何材料及信息严格保密。

甲方应该严格保守乙方在\_\_\_\_\_\_\_\_\_上id和密码的秘密，否则甲方应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乙方及其指定人应保证其员工在贸易交往中保守本协议中，甲方的销售、业务、客户、市场、技术等相关所有信息的机密。

在双方合同中及合同期满后，乙方应把甲方的所交付的相关资料以及操作系统中的各类数据和信息。

如出现乙方雇员有使用、披露上述保密信息的情况，乙方应就此向甲方承担相应违约赔偿金(赔偿金额可通过双方协商确认)，若造成甲方重大损失的，甲方保留通过法律途径解决权利。

11.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而无法履行服务时，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并采取有效措施将损失减小到最低限度。

提供服务期间出现了不可抗力并导致产品缺损，乙方应立即将不可抗力情况通知给甲方，并在\_\_\_\_\_\_\_\_\_日内提供详细报告，以便甲方进行保险索赔。

签约双方在此同意和理解，操作中不可抗力事件包括国内战争、国外战争、革命、动乱、水路受阻、项目损失、封锁、航行受阻等一切可能造成配送风险的，法律规定和认可的事件。

不可抗力的发生不意味着签约各方可以不履行协议中规定的义务，除非由于操作受阻而无法履行。

12.免除责任条款

任何时候，因乙方在履行其职责时的任何行为或失职或对其所作任何保证的违反，造成第三方针对甲方采取行动(包括与任何人身死亡或伤害或财产损失有关的任何责任、损失赔偿、索赔、损害、政府行为和所有花费)时，乙方都要免除、保护和维护甲方、及其现任和后续主管、员工、雇员、股东、代理商或勤杂人员和分支机构，使其对有关的任何责任、损失、索赔、损害赔偿、政府行为和所有花费(包括基于全部免责基础的法律费用)不负有任何责任。

任何时候，因甲方在履行其职责时发生的任何错误行为或疏漏或对其所作任何保证的违反，造成第三方针对乙方采取行动(包括与任何人身死亡或伤害或财产损失有关的任何责任、损失赔偿、索赔、损害、政府行为和所有花费)时，甲方都要免除、保护和维护乙方、及其现任和后续主管、员工、雇员、股东、代理商或勤杂人员和分支机构，使其对有关的任何责任、损失、索赔、损害赔偿、政府行为和所有花费(包括基于全部免责基础的法律费用)不负有任何责任。

13.协议的终止

如果甲方对乙方的绩效、安全行为不满意、或乙方不完全符合所有相关法律法规或违反了本协议的条款，甲方拥有暂停或终止本协议的权利，视违约行为或不作为情况采取惩罚或赔偿。

14.争议解决

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当对本合同的解释、执行或终止产生任何异议时，由双方协商解决。

如果通过协商双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双方任何一方有权向北京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注：可能会出现仲裁解决)本协议在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双方各持二份协议原件。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